

全力打造民营经济创新活力高地

12月6日,上海杨浦区发布《杨浦区关于全面提升服务效能打造民营经济创新活力高地的行动计划》(以下简称《行动计划》),在全面贯彻落实国家、上海市精神的基础上,聚焦提升政府服务效能、进一步增强区域民营经济创新活力,提出了一系列特色化的政策、机制和举措,全力打造民营经济创新活力高地。

持之以恒扶持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

在全面提升民营经济活力,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的总体思路上,坚持“两个毫不动摇”。坚持不懈推动国资、民资、外资合作共生、共同发展,坚持不懈促进国资、民资、外资平等对待、一视同仁。将支持民营经济健康发展作为推进创新驱动发展、实现

经济提质增效、加快城区功能转型和新旧动能转换的重要抓手;努力营造公平的发展环境。着力完善公平公正的法治环境,完善普惠公平的产业政策体系,搭建畅通的政企沟通渠道,成为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的贴心服务人。



构建精准化的政策扶持体系

着力降低企业办公用房成本。鼓励民营经济总部型企业入驻发展,经认定给予最高1000万元的购房补贴或最高500万元的租房补贴。对符合“两个优先”产业导向的民营企业,经认定给予购房补贴或租房补贴。建立区双创保障性功能载体运营机制,对符合条件的入驻企业,租金价格原则上为同片区同档次同类用房市场评估价格的30%—70%。

着力降低要素成本。积极开展“三项代理”(即:企业登记代理、税务代理、记账代理)服务,通过政府集中购买服务,在源头上指导、规范创业初期小微企业的日常财税管理活动,降低初

创企业的经营成本。

全力支持民营企业创新发展。发挥好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科技专项资金的作用,每年安排不少于10亿资金,重点用于支持企业公共服务体系和重点项目建设;实施好基于商业模式创新和风险投资评价导向的双创小巨人评选政策,形成双创小巨人企业库,给予认定企业100万元无偿资助;支持高校、科研院所与企业合作建立以应用技术研发为核心、以科技攻关项目为主体的产业技术研究院(含中心、实验室),对就地转化的项目给予20%最高不超过200万元的资金资助。



支持民营企业自主创新



实施“星火燎原计划”。设立“高校科研成果转化基金”,以成果转化机构为纽带,以政府投资基金为引导,吸引与科研成果领域相匹配的社会机构投资参与,助力高校科研成果转化产业化,首期聚焦智能制造、新能源等领域,精选10—20个具有成果转化前景与市场价值的专利进行转化,力争支持一批民营企业自主创新。

实施“梦想起航”及“天使召唤”计划。设立“梦想天使引投基金”,“梦想起航”重点资助种子期科技型小微企业,资助孵化及初创期民营企业发展;“天使召唤”主要支持“梦想起航”中成长起来的企业和投资优秀的天使

投资子基金。

实施“投贷加速计划”。鼓励商业银行和投资机构开展投贷联动,在前期“科创保”试运行成功的基础上,重点实施“贷投联动升级版”和“小银团”创新融资模式,通过给予合作金融机构“风险贷款鼓励金”的形式,支持和鼓励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为中小微创新科技企业提供债权融资服务。

充分发挥引导资金的乘数效应。设立人工智能创业投资服务联盟以及人工智能创业投资母基金。与创业接力等机构深度合作,组织开展大企业、天使投资等与初创小微企业对接活动,促进创业企业获得更多融资和发展机会。

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



着力提升政府服务效能。持续深入开展“四办”(即马上办、网上办、就近办、一次办)和“四减”(即减少办事事项、减少办事环节、减少办事时间、减少办事材料)行动。

营造人才成长良好环境。积极深化人才服务“无否决窗口”,配合建设中国上海人力资源产业园东部园区,打造创友会和高校校友联盟,助力民营企业发展。加大对重点领域专业领域民营企业家经营管理人才培养力度,鼓励民营企业专业技术人才参与高级研修、急需紧缺、岗位素质等项目培训,对培训项目给予补贴。对民营企业人才,本市无房、需租房居住的,给予货币化补贴或入住人才公寓。

提供全方位、集约化、高效能司法保障和服务。保障民营企业合法权益,从加大产权保护、防范金融风险、兑现胜诉权益等12个方面为民营经济发展提供制度保障;保护企业家人身和财产安全,加强对民营企业和企业家正当财富和合法财产的保护,严格区分违法所得和合法财产、个人财产和企业法人财

产、涉案人员个人财产和家庭成员财产,依法维护涉案企业和人员的合法权益;加强知识产权保护,打造知识产权刑事、民事、行政“三合一”综合审判升级版,推进知识产权民事案件简易程序庭审方式和文书样式改革,在创智天地、长阳创谷等科技园区设立杨浦法院“双创”巡回审判点,畅通服务渠道,就地化解矛盾,减少企业诉累。

促进国有资本、民营资本合作共赢。鼓励民营资本参与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鼓励民营企业与区属国有企业通过资本联合、优势互补、产业协同、模式创新等参与区域双创、滨江开发、社区商业以及养老服务等,符合条件的民营企业可获得控制权。

提升民企国内外创新要素的配置能力。强化“长三角双创示范基地联动机制”,围绕“区域间创新券通用、入股型科技成果转化、产业联盟及基金建立”等具体领域,开展项目探索研商,争取尽快形成一批合作项目框架,帮助民营企业对接长三角创新资源和开拓市场。

■张蓓